

证券代码：688401

证券简称：路维光电

公告编号：2026-043

转债代码：118056

转债简称：路维转债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调整“路维转债” 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导致“路维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56	路维转债	可转债转股 停牌	2026/7/16	全天	2026/7/16	2026/7/17

- 调整前转股价格：32.30 元
- 调整后转股价格：35.29 元
-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6 年 7 月 17 日

一、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159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为 12,020,153 股，发行价格为 83.3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1,999,954.08 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 10,297,748.4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1,702,205.66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6 年 7 月 3 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6]32679

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路维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路维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

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计算过程与调整结果

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中“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进行计算，其中 P_0 为 32.30 元/股，A 为增发新股价 83.36 元/股，k 为增发新股率 6.217%。

增发股份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32.30 + 83.36 \times 6.217\%) / (1 + 6.217\%) = 35.29$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综上，本次“路维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 32.30 元/股调整为 35.2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将自 2026 年 7 月 17 日起生效。“路维转债”自 2026 年 7 月 16 日停止转股，自 2026 年 7 月 17 日起恢复转股。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路维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可查阅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6019099

联系邮箱：stock@newwaymask.net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6 日